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Change from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Cash Flow, etc.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Reason. Rows include Government Subsidies, Non-recurring Income, etc.

对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二)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Name, Change Ratio (%), and Main Reason. Rows include Profit, Cash Flow, etc.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Report End, Total Shareholders, Top 10 Shareholders, and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Locked Shares.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Locked Shares, Share Type, and Quantity. Rows include variou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locked shares.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Period, Borrowed Shares, and Repaid Shares. Rows include variou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borrowing/repayment details.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 审计报告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年3月31日, and 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赵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楷 编制单位: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3月 编制日期:2024年4月26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年第一季度, and 2023年第一季度. Rows include Profit and Loss, Cash Flow, and Balance Sheet.

公司负责人:赵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楷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年第一季度, and 2023年第一季度. Rows include Revenue, Expenses, and Profit.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赵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楷 编制单位: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3月 编制日期:2024年4月26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年第一季度, and 2023年第一季度. Rows include Cash Flow, Balance Sheet, and Equity.

公司负责人:赵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楷

(三) 2024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科目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年度)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明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XYZH/2024CDAA30003)。

4.《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包括: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6.《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酬劳事宜。

7.《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及至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273,990.00万元,2023年度实际发生累计总额为14,366.09万元,2024年度及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总额预计256,400.00万元。

8.《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总结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关于2024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补充其流动资金,促进其持续发展,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委托贷款等)总额不超过263,000万元,相关利率由双方协商确定,财务资助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11.《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非全资子公司)2024年度的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政策性银行、金融租赁公司、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78亿元的综合融资额度。本次融资如需采用保证或抵押等担保方式,担保额度不超过78亿元。

1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金融机构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上述额度是指在任意时点理财业务的资金总额不得超过15亿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本次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有效。

13.《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14.《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实;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15.《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4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王明秋、吴兵和徐晋兴已经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股东提名,现选举雷雷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监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16.《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津贴标准的议案》 本着权利相称的原则,为建立相应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监事薪酬与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津贴标准如下: 1.公司监事每人领取津贴人民币15万元(税后),按月平均发放。 2.监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包括: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18.《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酬劳事宜。

19.《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及至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273,990.00万元,2023年度实际发生累计总额为14,366.09万元,2024年度及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总额预计256,400.00万元。

20.《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1.《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总结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关于2024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补充其流动资金,促进其持续发展,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委托贷款等)总额不超过263,000万元,相关利率由双方协商确定,财务资助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3.《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非全资子公司)2024年度的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政策性银行、金融租赁公司、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78亿元的综合融资额度。本次融资如需采用保证或抵押等担保方式,担保额度不超过78亿元。

24.《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金融机构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上述额度是指在任意时点理财业务的资金总额不得超过15亿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本次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有效。

25.《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26.《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实;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